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委关于城市管理执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

（2）负责辖区城市绿化工作，组织实施区管城市公共绿地、风景绿地、小游园、行道树、绿化带的建设和管理工作，指导辖区单位的绿化创建活动；

（3）负责辖区市容市貌管理工作；

（4）负责辖区环境卫生管理和垃圾清运、收费等工作；

（5）负责辖区养犬等管理工作；

（6）参与辖区占道停车场点(包括行车道、人行道)的设置和管理工作；

（7）行使辖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绿化管理方面的执法职能；

（8）行使辖区环境保护管理方面的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烟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等执法职能；

（9）行使辖区工商管理方面的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乱摆摊点、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的执法职能；

（10）行使辖区交通管理方面的侵占城市道路、违法停放车辆的执法职能；

（11）行使辖区水务管理方面的向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等的执法职能；

（12）行使辖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方面的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随意摆放、占道经营、无证经营以及违法回收贩卖药品等的执法职能；

（13）行使辖区物业管理方面的执法职能；

（14）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由局机关和 3 个直属单位构成。其中：局机关为行政机构编制，机关内设 5 个股室分别为：办公室、城管执法股、环卫绿化股、考核宣传股、工程技术股。

3 个决算单位中，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2 个，分别是：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宝鸡市渭滨区环境卫生管理站；差额事业单位 1 个，是宝鸡市渭滨区垃圾管理服务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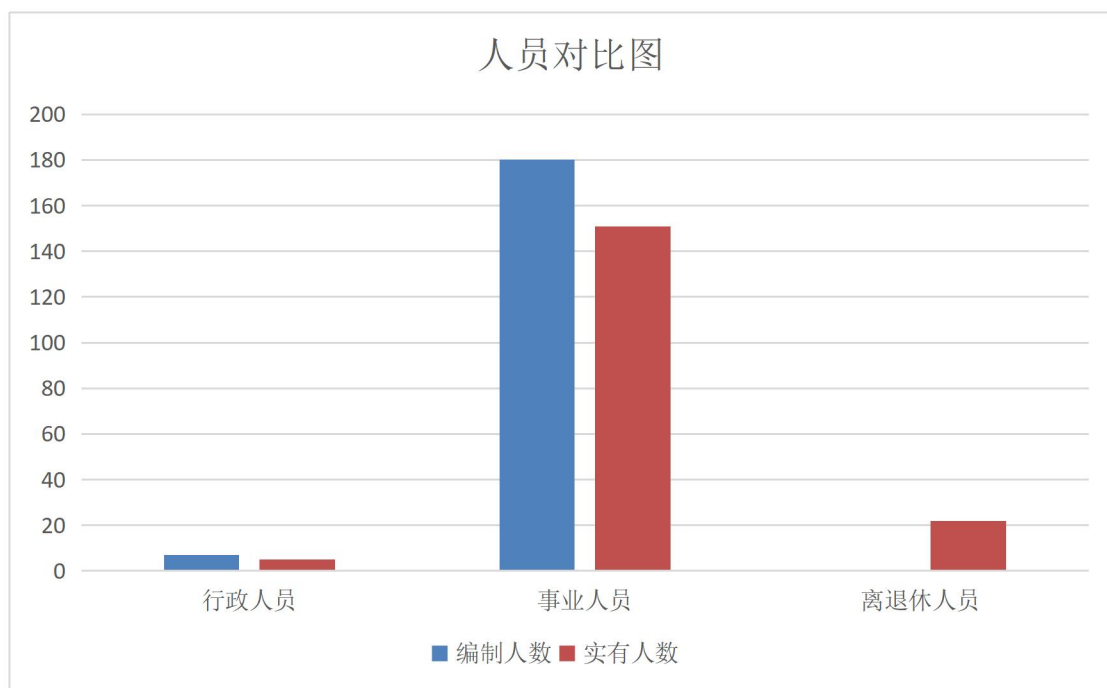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4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3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部门本级（机关）
2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3	宝鸡市渭滨区环境卫生管理站
4	宝鸡市渭滨区垃圾管理服务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87 人，其中行政编制 7 人、事业编制 180 人（含参公）；实有人员 168 人，其中行政 5 人、事业 163 人（含参公）。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2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000.3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30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49
		9. 卫生健康支出	91.21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7,605.27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300.37	本年支出合计	7,867.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567.59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7,867.97	支出总计	7,867.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7,300.37	7,000.37						3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50	171.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1.50	171.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43	157.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14.07	14.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21	91.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21	91.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81	37.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3.40	53.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37.67	6,737.67						30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39.90	1,339.90						
2120104	城管执法	1,304.90	1,304.9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 务支出	35.00	35.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99.90	299.9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 施支出	299.90	299.9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397.87	5,097.87						30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397.87	5,097.87						3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867.97	3,152.22	4,715.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50	171.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1.50	171.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43	157.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14.07	14.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21	91.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21	91.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81	37.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3.40	53.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605.27	2,889.52	4,715.7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74.01	726.62	747.39			
2120104	城管执法	1,439.01	726.62	712.3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 务支出	35.00		35.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74.90		474.9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 施支出	474.90		474.9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656.36	2,162.90	3,493.4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656.36	2,162.90	3,493.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000.3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49	171.49		
		9. 卫生健康支出	91.21	91.21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7,145.76	7,145.76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000.37	本年支出合计	7,408.46	7,408.46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编制部门：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08.0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8.0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7,408.46	支出总计	7,408.46	7,408.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编制部门：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408.46	2,832.69	4,575.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1.50	171.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1.50	171.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57.43	157.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14.07	14.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21	91.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21	91.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81	37.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3.40	53.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145.76	2,569.99	4,575.7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84.30	707.09	677.21
2120104	城管执法	1,349.30	707.09	642.2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5.00		35.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74.90		474.9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74.90		474.9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286.56	1,862.90	3,423.6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286.56	1,862.90	3,423.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2,242.91	公用经费合计		589.7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37.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9.78
30101	基本工资	586.54	30201	办公费	7.93
30102	津贴补贴	411.22	30202	印刷费	1.08
30103	奖金	251.18	30203	咨询费	0.21
30107	绩效工资	559.38	30204	手续费	0.0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164.79	30205	水费	36.8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07	30206	电费	5.6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95.47	30207	邮电费	3.8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缴费	18.66	30208	取暖费	3.3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 费	2.4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3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3.01	30211	差旅费	2.5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 出	1.00	30213	维修(护)费	168.6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5.16	30218	专用材料费	7.80
30305	生活补助	3.30	30225	专用燃料费	77.2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83	30226	劳务费	170.64
30309	奖励金	0.04	30228	工会经费	22.55
			30229	福利费	6.9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2.5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4.0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4.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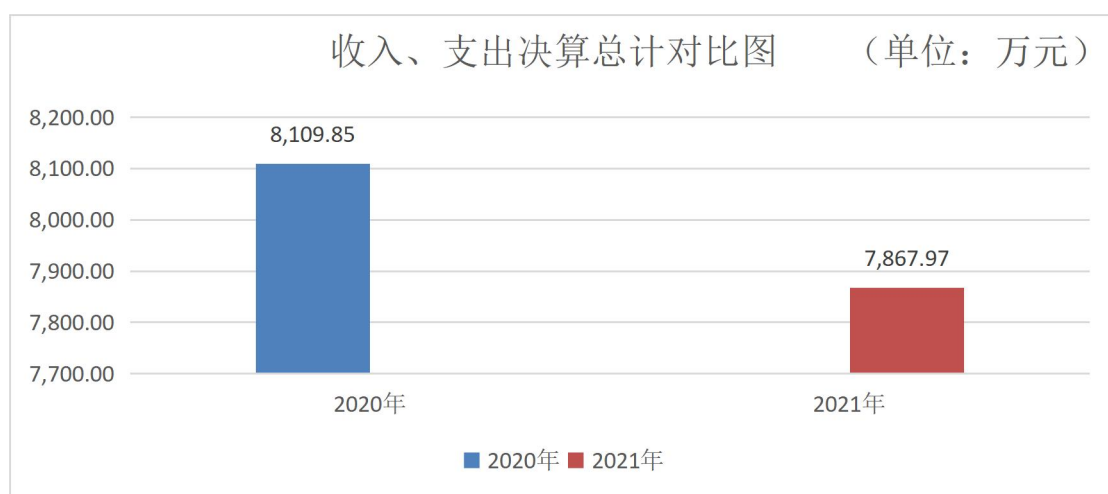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预算数	2.54			2.54		2.54		
决算数	2.54			2.54		2.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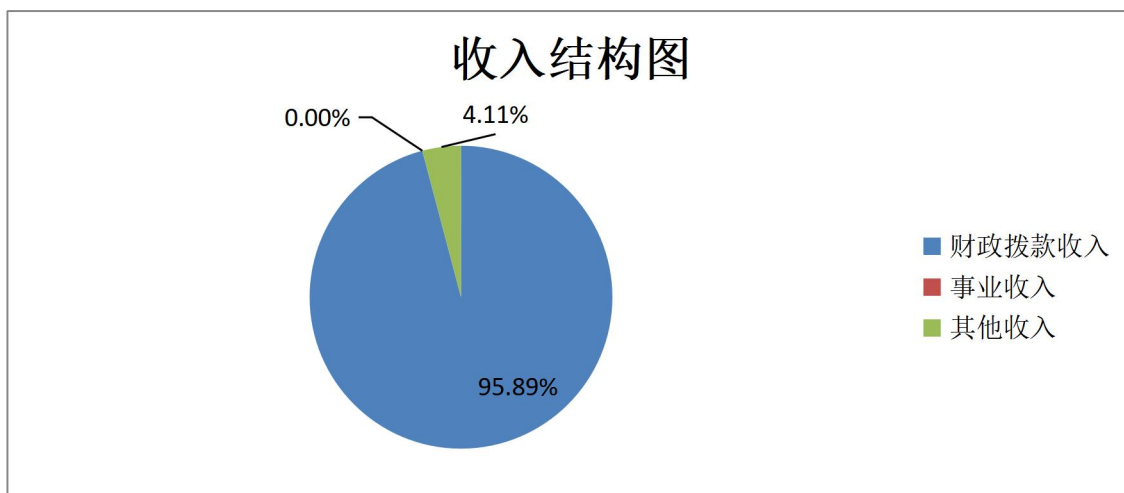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7,867.9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241.88 万元，下降 2.98%。主要为人员工资变动，经二路照明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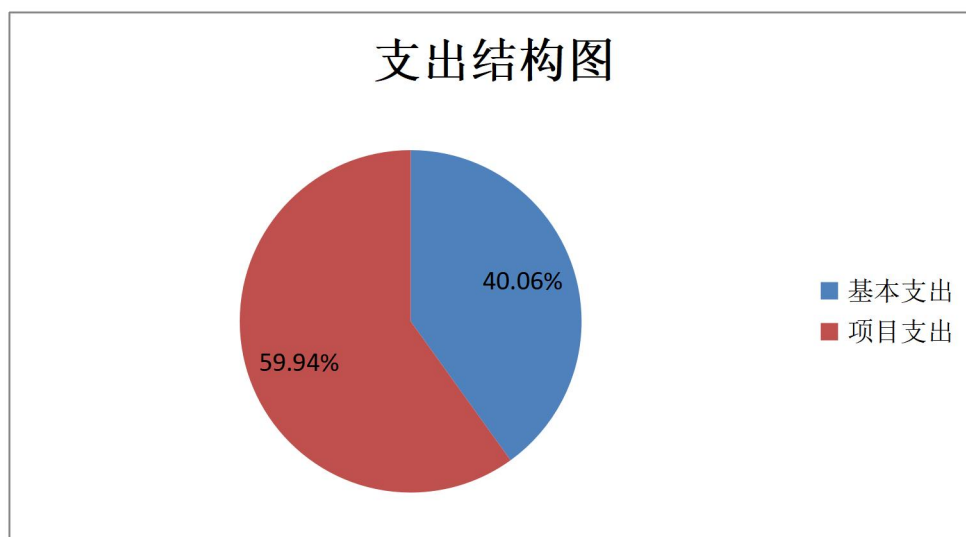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7,300.3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000.37 万元，占 95.89%；其他收入 300.00 万元，占 4.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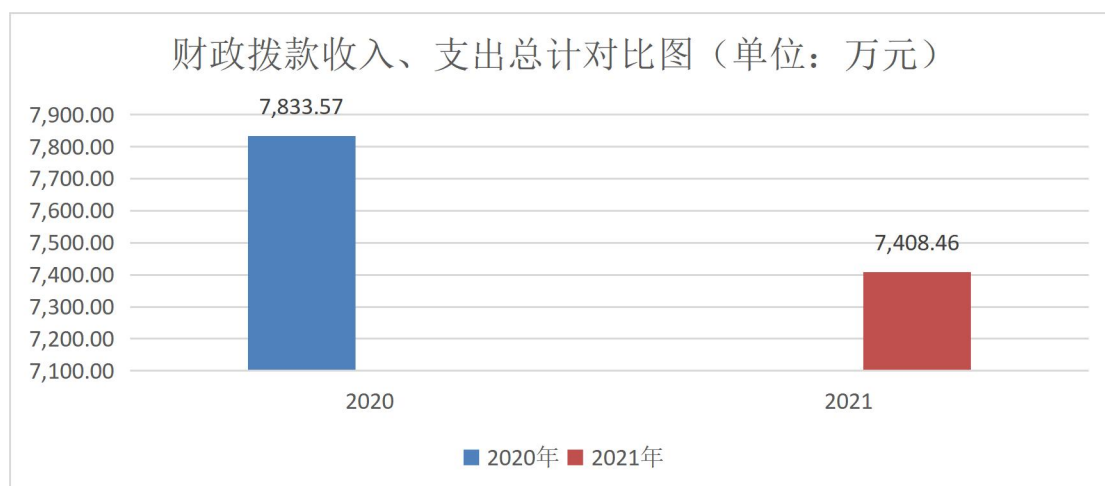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7,867.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52.22 万元，占 40.06%；项目支出 4,715.74 万元，占 59.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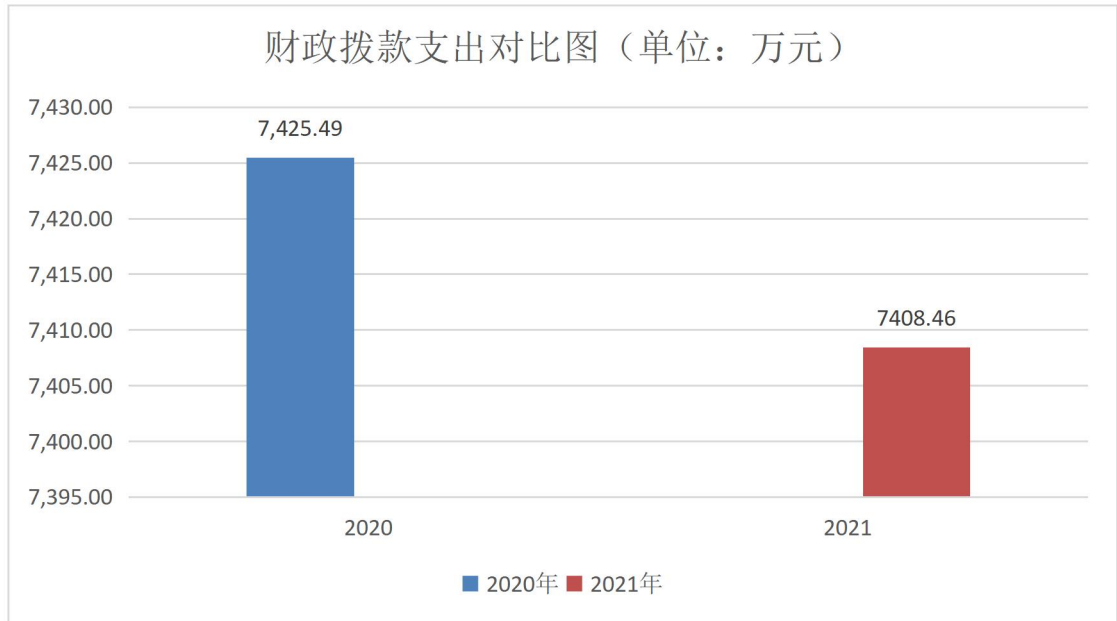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7,408.4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25.11 万元，下降 5.43%。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本年度专项业务费收入减少，项目支出较大为结转上年度项目资金支出，开源节流，压缩开支，委托业务费用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7,408.46 万元，支出决算 7,408.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7.03 万元，下降 0.23%，主要原因是从严从紧控制各项开支，委托业务费用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为 157.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7.4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为 14.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为 37.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8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预算为 53.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4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预算为 1,349.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9.3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预算为 3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预算为 474.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4.9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预算为 5,286.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86.5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32.6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2,242.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589.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54 万元，支出决算 2.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2.54 万元，支出决算 2.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47.89 万元，支出决算 47.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82.3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办公开支，减少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727.1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106.1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443.6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177.3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04.1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6.8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44.6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1.5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

的 78.3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82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 0 量），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5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主要是制定了《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建立健全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构建全方位预算绩效管理格局，将部门预算全面纳入绩效管理。根据部门职责和项目规划，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做好预算事前绩效评估，预算执行环节运行监控，预算执行完成绩效自评工作。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由各业务股室、基层单位编报预算绩效管

理目标表、预算绩效管理监控表、预算绩效管理自评表，主管局汇总审核后，交由财政局统一审核，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同时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组建了由局长任组长，副局长任副组长，办公室主任、业务股股长、财务室全体成员任组员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责任分工，形成工作合力，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区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16 个，涉及预算资金 4,575.77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较好地完成了区委区政府安排的重点工作任务。**1.持续开展市容秩序管控。**按照“主干道严禁、次干道严控、小街巷规范”的要求，从严从细管控市容，城市市容市貌得到了进一步改善。**2.高效完成环卫保洁任务。**紧紧围绕“净化、细化、美化”要求，每天完成辖区 352 万余平方米道路保洁，1000 余个果皮箱等公共设施擦洗、400 个主干道隔离花箱冲洗和 5000 多辆共享单车摆放，狠抓道路保洁精细化治理，清理各类垃圾杂物共计 40 余吨，有效提升了城市的洁净度。**3.扎实做好绿化管护工作。**按照生态园林城市管理要求，对辖区主次干道、游园的绿篱树木，在落实日常精细管护的基础上，开展“提冠、清膛”树木修剪美化

行动。**4. 精心做好环卫设施管理。**推行城市清运“公交化”服务模式，提高城市清运设施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强化公厕设施管护提升，实行“红黑榜”红旗公厕评比机制，加大日常维护保养、卫生保洁，全年共计维修公厕及设施点位3758余次。**5. 强势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按照市区油烟治理、防污治霾工作要求，实行局领导班子牵头抓总，系统单位组织实施，夯实任务，落细责任。完善工作预案，做好常态化抑尘治理工作，每天坚持主次干道洒水降尘不少于4次，国控点每天不少于6次，有效保障渭滨区优良天数达到市考指标。**6. 精心组织节日氛围营造。**围绕“红红火火迎新春，热热闹闹过大年”“喜迎国庆、菊韵宝鸡”等主题，营造喜庆的节日氛围，春节期间制作造型230余处，悬挂绸布灯笼和造型灯箱28600余个；国庆期间在城区主要路段悬挂380面国旗、48个灯箱国旗，同时积极倡导沿街企事业单位、门店悬挂国旗，营造全民共庆国庆氛围。**7. 植绿种花靓渭滨、白杨礼赞添新绿、金秋菊展受好评。**牵头完成在三个镇、文管会、姜谭工业园等20余条道路和节点实施美丽乡村植绿种花工作，打造了高家镇上川村荷花池、油葵景观节点，宝晁路西段和茵香河村百亩油葵，坊塘路、炎帝陵路、石陵路等道路草花组合景观，取得良好的效果；完成在茵香河谷口、巨福路东入口、区档案馆西侧、金陵古渡热力公司、高家镇上川村公路驿站周边、华旗北路道路两侧、玫瑰园道路两侧

等 8 处栽植白杨树约 85 亩，13000 余棵，形成“白杨礼赞”景观效果；以“庆祝建党百年、建设幸福渭滨”为主题，通过丝路新起点、产业新高地、发展新蓝图，主题鲜明的秦岭、传感器等菊花绿植景观造型，配合花瓶造型，展出不同品种造型菊花 20 多个品种 9000 余盆，展示渭滨新阶段发展成果和独具魅力的城市风情。我区菊花展荣获宝鸡市金秋菊展一等奖和优秀组织奖。

组织对 2021 年春节氛围营造专项经费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9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立项程序基本规范，绩效目标设定较为科学合理，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有效，项目的完成为打造城市亮点、提升城市品质奠定了基础，让广大市民群众过了一个祥和美满的新春佳节。具有较好的社会、经济、生态文明效益。绩效评得分为 92 分，绩效综合等次为“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创文整改提升专项经费等 16 个二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创文整改提升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0 万元，执行数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全部完成，质量、时效、成本指标基本达成预期目标，效益指标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2. 美丽乡村道路植绿种花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5 万元，执行数 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

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全部完成，质量、时效、成本指标基本达成预期目标，效益指标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3. 植物园大桥下林荫停车场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39.90 万元，执行数 139.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全部完成，质量、时效指标基本达成预期目标，效益指标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4. 城市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93.77 万元，执行数 693.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全部完成，质量、时效指标基本达成预期目标，效益指标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5. 城市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执行数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指标基本达成预期目标，效益指标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6. “十四运”体育馆周边市容环境保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0 万元，执行数 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全部完成，质量、时效指标基本达成预期目标，效益指标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7. 美丽乡村植绿种花工作奖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5 万元，执行数 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全部完成，质量、时效指标基本达成预期目标，效益指标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8. 宝鸡市第十三届金秋菊展布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4.95 万元，执行数 64.95 万元，完成

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全部完成，质量、时效、成本指标基本达成预期目标，效益指标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9. 春节氛围营造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90 万元，执行数 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时效指标全部完成，质量、成本指标基本达成预期目标，效益指标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10. 2021 年春节慰问、环卫节活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5.20 万元，执行数 35.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时效指标全部完成，质量、成本指标基本达成预期目标，效益指标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11. 协管员工资及社保缴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02.4 万元，执行数 30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12. 非在编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94.41 万元，执行数 94.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13. 非税收入弥补经费不足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10.2 万元，执行数 110.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14.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761.64 万元，执行数 2,761.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5. 公厕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0 万元，执行数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16. 垃圾中转站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8.3 万元，执行数 3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创文整改提升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100.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50.00	50.00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市、区创文工作安排，对标国家文明城市和国家卫生城市标准，完成辖区范围内的创文整改工作，实现城市形象大改观、功能大完善，品质大提升，保证创文整改工作验收成功。		已完成辖区范围内的创文整改工作，实现城市形象大改观、功能大完善，品质大提升，创文整改工作已验收成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保洁面积	380 万平方米	已达到 380 万平方米	
			新聘清扫保洁人员	200 人	200 人	
			公厕保洁	60 座	60 座	
			垃圾清运	2.5 万吨	已处理 2.5 万吨	
			清理小广告、乱贴乱画	3100 处	3100 处	
			处理流浪犬	300 余只	已处理 300 余只	
			门头牌匾整治	53 家	已整治 53 家	
			设置宣传牌	850 个	850 个	
			非机动车辆摆放	50 万辆	50 万辆	
			修剪行道树	3 万棵	已修剪 3 万棵	
		质量指标	小广告清理干净度	达到 95%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宣传牌质量	物美价廉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时效指标	创文工作	创文工作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成本指标	节省成本，提高资金使用率	95%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辖区市容市貌、辖区环境卫生，提升营商环境	带动区域经济发展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文明程度	达到全国文明城市标准，提升人民幸福感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文明整洁	改善城市人居环境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带动辖区周边发展	有效提升我区经济产业发展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提升文明素养	全区人民素质提高，形成创文明，树新风的良好氛围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创文工作满意度	满意度 92%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满意度 92%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美丽乡村道路植绿种花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100.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 金	30.00	30.00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抢抓春季植绿种花有利时机，按照“山区森林化、城镇园林化、乡村林果化、全域景观化”的思路，组织实施辖区道路沿线、河流滩涂及镇村、园区、景区植树种花，完善沿线绿植的补植、修剪、整形工作，提升绿化景观效果。				已抢抓春季植绿种花有利时机，组织实施辖区道路沿线、河流滩涂及镇村、园区、景区植树种花，已完成沿线绿植的补植、修剪、整形工作，绿化景观效果得到进一步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植绿种花所需的种子、苗木购置工作		购买种子 1670 公斤，苗木 2050 株	已购买种子 1670 公斤，苗木 2050 株	
			完成翻地平整，播种、浇灌等其它工作		30 余万平方米	完成 30 余万平方米	
			聘用劳务工人及租赁机械等		按需聘用和租赁	已按需聘用和租赁	
		质量指标	绿化苗木及种子成活率达到 80%以上		80%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时效指标	按照要求于 7 月底全部完成		95%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成本指标	按照询价方式对 3 家公司进行询价通过综合比价达成目标		发挥财政资金效益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周边区域经济发展		经济效益明显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给人以景观视觉享受，陶冶情操，营造和谐生活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质量，提升辖区生态环境		明显提高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降尘减噪，调节气候		明显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植绿种花，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带动周边旅游发展		改善绿化环境，有效提升周边产业效益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8%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植物园大桥下林荫停车场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39.90	139.90	100.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139.90	139.90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推进环境综合治理，提高城市道路环卫机械化发展，全面提升城市品质，巩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建设成果；丰富市民生活，彰显宝鸡特色，展示宝鸡形象。				深入推进环境综合治理，城市道路环卫机械化发展已全面提高，城市品质已全面提升，巩固了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建设成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绿化面积		约 1000 平方米	已完成约 1000 平方米	
			停车数量		约 70 辆	约 70 辆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时效指标	投资按期完成率		100%	全部达成预期目标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改善辖区市容市貌，提升营商环境		明显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社会效益 指标	达到提高环卫作业水平，提升城市品质，展示宝鸡形象		不断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生态效益 指标	美化城市，降尘减噪，改善城市环境卫生，建筑符合要求		100%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规范环卫作业工作，统一解决环卫车辆停放		不断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7%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 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 100%-80% (含)、80%-60% (含)、60%-0% 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693.77	693.77	100.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693.77	693.77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做好城市管理工作，有效提高城市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城市管理品质，彰显渭滨特色，实现区委、区政府“三争三比”目标，助力我区建设关中城市群建管治理先行区，完成我区城市管理工作精细化和精品化。				城市管理工作、城市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城市管理品质不断提升，彰显出渭滨特色，实现区委、区政府“三争三比”目标，助力我区建设关中城市群建管治理先行区，完成了我区城市管理工作精细化和精品化。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保洁面积		30.9 万平方米	已完成 30.9 万平方 米	
			绿化管护道路		16 条	16 条	
			修剪辖区行道树		7676 棵	已修剪 7676 棵	
			公厕管护		9 座	9 座	
			游园管护清扫		3 处	3 处	
			安装道路灯杆灯箱		81 个	81 个	
			管理孙家庄花卉基地		1 处	1 处	
			栽植白杨树		13000 棵	栽植 13000 棵	
			购置环卫垃圾桶		700 个	700 个	
		质量指标	清扫保洁管护覆盖率		98%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时效指标	投资按期完成率		98%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提升营商环境，带动区域经济发展		明显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社会效益 指标	辖区城市管理品质		不断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生态效益 指标	辖区城市环境改善率		98%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辖区城市管理水平		不断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100.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30.00	30.00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为了更好地做好城市管理工作，确保我局工作正常运转，使市容和环境卫生良好局面得到长期巩固。			更好地做好城市管理工作，确保我局工作正常运转，使市容和环境卫生良好局面得到长期巩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台租车	按需租赁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办公耗材更换、维修	按需更换维修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人员出差	按工作需要出差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订购各类刊物	按文件要求订阅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媒体宣传	按相关文件落实宣传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质量指标	办公耗材	质量高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媒体宣传	效果好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时效指标	媒体宣传	及时、准确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成本指标	办公耗材	性价比高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出差费用	按相关文件报销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区域经济发展	不断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区域城市管理工作	不断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区域生态环境	不断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城市管理工作	正常开展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满意度	90%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十四运”体育馆周边市容环境保障项目
----------	--------------------

主管部门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60.00	60.00		100.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60.00	60.00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保障“十四运及残特奥会”提升辖区体育场馆周边道路、公厕和绿化等环境整治和美化，优化城市公共环境质量，建设体育场周边停车场绿化林荫生态花架景观等工程。			保障“十四运及残特奥会”提升辖区体育场馆周边道路、公厕和绿化等环境整治和美化，已全面优化城市公共环境质量。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面积	约 900 平方米	已完成约 90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公厕、绿化、环境卫生、林荫停车场生态花架景观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 年	2021 年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保障“十四运及残特奥会”	不断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给人以景观视觉享受、文化精神享受，陶冶情操，营造和谐生活	不断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生态效益 指标	美化城市	不断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带动周边发展	不断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美丽乡村植绿种花工作奖补经费
----------	----------------

主管部门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5.00	35.00		100.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35.00	35.00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鼓舞干劲，根据区政府第六次常务会议纪要精神，对涉及美丽乡村植绿种花工作任务单位按照考核结果以奖代补的形式进行补助。			鼓舞干劲，根据区政府第六次常务会议纪要精神，已对涉及美丽乡村植绿种花工作任务单位按照考核结果以奖代补的形式进行补助。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美丽乡村植绿种花考核单位	6 个	已完成 6 个	
		质量指标	植绿种花工作完成率	≥92%	基本达成预期 目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 年	基本达成预期 目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带动经济提升	不断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 目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不断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 目标	
		生态效益 指标	改善辖区生态环境	不断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 目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后期植绿种花工作积极性	不断提高	基本达成预期 目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植绿种花涉及的相关单位	≥90%	基本达成预期 目标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宝鸡市第十三届金秋菊展布展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64.95	64.95		100.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64.95	64.95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市城管办下发《关于做好丝绸之路第二届暨宝鸡市第十三届金秋菊展布展工作的预通知》文件精神，结合“花满宝鸡、扮靓陈仓”工作要求。围绕庆祝建党百年、小康社会建设成果和渭滨区“十四五”高质量发展为展示，布展采取具有特色菊花等植物造型为主，突出“幸福渭滨、科技渭滨、魅力渭滨、智慧渭滨”等多元化元素完成金秋菊展任务。			按照市城管办下发《关于做好丝绸之路第二届暨宝鸡市第十三届金秋菊展布展工作的预通知》文件精神，结合“花满宝鸡、扮靓陈仓”工作要求。围绕庆祝建党百年、小康社会建设成果和渭滨区“十四五”高质量发展为展示，布展采取具有特色菊花等植物造型为主，突出“幸福渭滨、科技渭滨、魅力渭滨、智慧渭滨”等多元化元素，已全面完成金秋菊展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花卉量	约 15000 株	已完成约 15000 株	
			展区	主展区中华石鼓园	主展区中华石鼓园	
		质量指标	植物外观	植物冠形圆满，生长健康，无病虫害发生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观赏效果	品种明晰，花色纯正、艳丽，观赏效果好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造型布局	形式多样，造型新颖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时效指标	开始时间	2021.9.25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完成时间	2021.11.25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成本指标	提质量，降成本	物美价廉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辖区市容市貌，提升营商环境	不断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市民幸福感	不断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辖区生态环境	不断改善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周边发展	不断提升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满意度 92%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春节氛围营造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90.00	90.00	100.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90.00	90.00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市、区春节氛围营造工作安排，1.完成辖区12条街道灯杆悬挂灯笼；2.辖区城市节点制作造型任务工作，以低调、务实、节俭、热闹、喜庆为总体思路，打造城市亮点、提升城市品质。				已按照市、区春节氛围营造工作安排，1.已完成辖区12条街道灯杆悬挂灯笼工作；2.已完成辖区城市节点制作造型任务工作，全力打造城市亮点，全方位提升城市品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川陕路、姜谭路、巨福路灯杆悬挂灯笼		387个灯杆，每个灯杆悬挂6个灯笼	387个灯杆，每个灯杆悬挂6个灯笼	
			经二路、联盟大桥灯杆悬挂灯笼和国旗		267个灯杆	267个灯杆	
			公园路、太白路、火炬路、宝光路灯杆悬挂灯笼和国旗		245个灯杆	245个灯杆	
			红旗路悬挂灯笼		168个灯杆	168个灯杆	
			石鼓南路		9个灯杆	9个灯杆	
			石鼓高架桥		3150个灯笼	3150个灯笼	
			植物园大桥南端		66个灯杆	66个灯杆	
			姜城出入口造型、神龙出入口造型、宝鸡西出入口造型		分别是15米、12米、20米	分别是15米、12米、20米	
			经一路灯笼长廊		搭建50米，悬挂600个灯笼	搭建50米，悬挂600个灯笼	
			新民路路口造型		8米	8米	
		质量指标	灯笼及国旗亮化		达到100%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用电安全		人员安全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时效指标	2021年1-2月		春节前完成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成本指标	人工费、耗材		节省成本，提高资金使用率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辖区市容市貌、辖区环境卫生，提升营商环境		带动区域经济发展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品质提升程度		提升人民幸福感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文明整洁		改善城市人居环境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带动辖区周边发展	有效提升我区经济发展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提升文明素养	全区人民素质提高，树新风的良好氛围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春节氛围满意度	≥92%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2%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2021 年春节慰问、环卫节活动项目				
主管部门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5.20	35.20		100.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35.20	35.20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我局一线环卫工人采购春节慰问品，体现政府对环卫工人的关爱、关心，为辛苦一年的环卫工人送温暖，有效提高环卫队伍的归属感				已为我局一线环卫工人采购春节、环卫节慰问品，体现了政府对环卫工人的关爱、关心，为辛苦一年的环卫工人送温暖，有效提高环卫队伍的归属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春节、环卫节慰问物品 800 份		100%	购买春节、环卫节慰问物品 800 份	
		质量指标	春节、环卫节慰问物品质量		合格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时效指标	春节、环卫节慰问物品发放时间		2021 年春节前，2021 年 2 月 5 日前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成本指标	节、环卫节慰问品质量、价格		性价比高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卫工人的认同感		良好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卫工人在岗服务人数		稳定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环卫工人满意度		95%	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协管员工资
----------	-------

主管部门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02.40	302.40		100.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302.40	302.40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发放辖区 70 名城管执法协管员工资及各项社保缴费				所有协管员工资发放按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 70 名协管员工资 302.4 万元		100%	10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社保缴费达到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限		每月 15 号前	每月 15 号前	
		社会效益	稳定队伍，城市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		队伍稳定	队伍稳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城市执法水平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城市管理的满意程度		100%	100%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非在编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险缴费				
主管部门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94.41	94.41		100.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94.41	94.41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发放非在编人员工资及各项社保缴费			所有非在编人员工资发放按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 20 名非在编人员工资 94.41 万元	100%	10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社保缴费达到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时限	每月 25 号前	每月 25 号前	
		社会效益	稳定队伍，城市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	队伍稳定	队伍稳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城市执法水平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城市管理的满意程度	100%	100%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非税收入弥补各项经费不足
----------	--------------

主管部门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 执法大队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 额：	110.20	110.20		100.00%
			其中：上级财 政资金				
			区级财 政资金	110.20	110.20		100.00%
			其他资金				
年 度 总 体 目 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此项目的实施保障执法人员（19名非在编人员） 预算不足的必要备件，更是城市管理执法工作正常 运转的各项经费保障。				100%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 成值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工资正常发放各项社保缴费按 时缴纳		110.2万	110.2万	
		时效指标	工资按时发放，社保费按月缴 纳		全年	全年	
		社会效益	有效在保障城管执法工作		稳定队伍	稳定队 伍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提升城市执法水平		明显提升	明显提 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对城市管理的满意程度		显著提高	显著提 高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清扫保洁工人工资、绿化管护、环卫车辆、节日慰问、高温补贴，共享单车摆放补助等）
----------	--

主管部门		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实施单位	渭滨区环境卫生管理站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761.64	2761.64		1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2761.64	2761.64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道路清扫保洁工作正常开展, 环境卫生质量不断提升。2. 绿化管护高效达标，绿化品质不断提升, 城市环境越来越优美。3. 机械化作业率进一步提高，有效降低空气污染，防污治霾达到预期效果。4. 及时发放节日慰问及补贴，体现各级党和政府对一线环卫工人的关心关爱，环卫工人福利待遇进一步提高，实现环卫队伍基本稳定。			1. 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道路清扫保洁工作正常开展, 环境卫生质量不断提升。2. 绿化管护高效达标，绿化品质不断提升, 城市环境越来越优美。3. 机械化作业率进一步提高，有效降低空气污染，防污治霾达到预期效果。4. 及时发放节日慰问及补贴，体现各级党和政府对一线环卫工人的关心关爱，环卫工人福利待遇进一步提高，实现环卫队伍基本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 清扫保洁及绿化管护人数	700 人	700 人	
			2. 环卫作业车辆数量	52 辆	52 辆	
		质量指标	1. 城市卫生达到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高效达标	高效达标	
			2. 城市绿化达到国家园林城市标准	高效达标	高效达标	
			3. 城区 PM2.5、PM10 平均浓度	不断下降	不断下降	
		时效指标	1. 2021 年度完成	2021 年度	2021 年度	
		成本指标	1. 一线人员工资每月 172 万元	2064 万元	2064 万元	
			2. 环卫及绿化日常运行费用每月 24.47 万元	293.64 万元	293.64 万元	
			3. 环卫车辆运行费用每月 16.67 万元	200 万元	200 万元	
			4. 节日慰问、高温补贴，共享单车摆放补助每月 17 万元	204 万元	20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营商环境，带动区域经济发展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城市管理品质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市区空气优良天数	不断增加	不断增加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环境卫生质量和绿化景观效果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城市空气质量和生态环境	不断改善	不断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品位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群众环保意识	不断增强	不断增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环卫工人满意度	≥90%	≥90%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滨河北路新建公厕建设经费
----------	--------------

主管部门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渭滨区垃圾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1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40	4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区政府关于渭工路片区城市更新项目的有关指标要求，全面做好全国文明城市复审工作，全力提升直管公厕管护水平，新建二类公厕一座，有效解决好此区域市民如厕难问题。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公厕数量	1	1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标准	公厕二类标准	公厕二类标准	
		时效指标	完工时间	2021年2月7日	2021年2月7日	
			开放时间	2021年3月7日	2021年2月7日	
		成本指标	建设造价	公开招标价	严格招标价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市民如厕需求，达到卫生文明城市标准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成后使用年限	≥50年	已投入只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如厕满意率	≥90%	≥90%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垃圾中转站改造
----------	---------

主管部门		宝鸡市渭滨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渭滨区垃圾管理服务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8.3	38.3		100%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38.3	38.3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全国文明城市要求，改善垃圾收集设施，减少垃圾二次污染，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中转站改造	4座	4座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标准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达标	
		时效指标	开放时间	2021年4月	已开放	
		成本指标	建设造价	邀请招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升我区环卫基础设施载体服务能力，最大限度改善脏、乱、差现象。	良好	良好	
		社会效益	满足市民需求	基本满足	基本满足	
		生态效益	提升设施标准，增添环境设施颜值，彻底杜绝二次污染和垃圾外露明暴，最大化发挥服务作用。	良好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成后使用年限	≥50年	≥50年	
			减少蚊蝇孳生，减轻工人劳动强度	良好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市民满意率	基本满意	基本满意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87，

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全年预算数 7408.46 万元，执行数 7408.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按照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围绕扎实开展“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专项行动，主动对标宝鸡“四城建设”，聚焦建设关中城市群建管治理先行区，以开展城市精细化管理为抓手，全面落实旧城中村改造、道路保洁、秩序管控、绿化美化、垃圾分类等各项工作，在城市品质与功能提升上取得阶段性成效。一是**攻难点，强化管控措施落实**。围绕创文工作、十四运及残特奥会市容环境保障提升，以及省市区重大活动保障工作为抓手，攻克市容管控难点、热点，引领推进城管工作新发展。二是**塑亮点，以“绣花功夫”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围绕城管主责主业任务落实，以精准化管理、精品化示范引领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治理升级，形成城管“渭滨模式”。三是**惠民生，以项目建设提升群众幸福感**。围绕“项目建设年”、“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牢固树立“项目为王”的理念，推进建成一批惠民项目落成，提升了辖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四是**显优势，整合资源助力城市新发展**。整合环卫绿化专业人才资源，积极请战美丽乡村建设任务，各项成效初步显现。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城市环境管理工作不到位，原因是：1. 部门人员编制数少，办公经费不足，年初专项业务费预算较少，资金保障不到位，城市环境管理工作精细化程度受到一定的影响，无法做到面面俱到；部分专项业务工作资金不到位，推进缓慢，导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目标实现不理想；2. 城市管理执法人员配备人数不够，辖区内市容保障

无法做到“一街一人，不留死角”；3、环卫清扫保洁一线人员超龄人员较多，存在身体健康隐患。二是本部门下属单位较多，固定资产数量大，部门管理细化程度不够，原因是：1. 本部门执法、专业环卫清扫车辆多，管理难度大，固定资产管理人员多为财务人员兼顾；2. 资产管理制度不完善，部门监管不到位。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积极协调各级相关部门，加大财政资金支持力度，保障城市环境工作人员补给到位，提高一线执法清扫临聘人员待遇，保证城市管理专项业务工作资金，提升城市环境管理品质，发挥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效能；二是加强部门内部业务管理，进一步细化固定资产管理，制定切实可行的部门资产管理制度，配备专业固定资产管理人员，摸清家底，做好部门固定资产细化管理工作。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5	资产管理规范性全部符合	资产管理规范性全部符合	1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1分。	5	资金使用合规性全部符合	资金使用合规性全部符合	1	5	
过程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执行率 (10分)	预算执行率= (当年实际支出数÷当年预算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包括一般预算、基金预算和存量资金安排的预算及上年度结转预算。	预算执行率≥95%的,得10分; 94%-90%,得9分; 89%-85%,得8分; 84%-80%,得7分; 79%-75%,得6分; 74%-70%,得5分; 69%-65%,得4分; 64%-60%,得3分; 59%-55%,得2分; 54%-50%,得1分; 50%以下得0分。	10	7408.46	7408.46	1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预算调整率= (当年区本级一般预算数÷年初一般预算数-1)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5%,得5分; 6-10%,得4分; 11-15%,得3分; 16-20%,得2分; 21-25%,得1分; 高于25%得0分。	5	7408.46	5790.38	0.28	0	因区上安排专项工作任务,预算调整较大
		存量资金压减率 (5分)	存量资金压减率= (本年末结转数÷上年末结转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存量资金的压减程度。	存量资金压减率<80%,得5分; 81-85%,得4分; 86-90%,得3分; 91-95%,得2分; 96-100%,得1分; 100%以上得0分。	5	0	408.09	1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 “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5	0	0.79	1	5	
		项目产出 (25分)	结合《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情况自评打分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25	项目产出未达到指标值	项目产出全部达到指标值	0.97	24	
效果	履职尽责 (45分)	项目产出 (25分)			25	项目产出未达到指标值	项目产出全部达到指标值	0.97	24	
		项目效益 (20分)			20	项目效益未达到指标值	项目效益全部达到指标值	0.97	19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2021年度的2021年春节氛围营造专项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92,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附件:

2021年春节氛围营造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关于 2021 年春节氛围营造专项工作经费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渭滨区财政预算评审中心：

依据中共宝鸡市委、宝鸡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宝鸡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宝字〔2019〕78 号）精神，按照渭滨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项目支

出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宝渭财发〔2022〕7号）等相关文件要求，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陕西博锐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中心委托，于2月25日对2021年春节氛围营造专项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事后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大力宣扬“十三五”以来建设成果，围绕全面建设最具有幸福感城市的奋斗目标，紧贴市民群众节日文化需求，弘扬中华民族传统节日庆典文化，按照“新式多样、内涵丰富、突出特色、打造亮点、彰显魅力、树立形象”的总体思路，充分利用往年基础设施与素材及相应配套设施，采取点、线、面相结合方式，营造一个安定祥和的节日氛围。

（二）项目概况

为营造安定祥和的节日气氛，渭滨区2021年春节期间节日氛围装扮工作根据渭滨区城市治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渭滨区2021年春节期间节日氛围装扮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渭城治办发〔2021〕1号）要求，下达财政资金90万元，以低调、务实、节俭、热闹、喜庆为总体思路，打造城市亮点、提升城市品质，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让广大人民群众过一个祥和美满的新春佳节。

（三）绩效目标

该项目的绩效总体目标是辖区内 12 条街道灯杆悬挂灯笼；同时为辖区城市节点制作造型任务的工作，全力打造城市亮点，全方位提升城市品质。分解绩效指标如下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川陕路、姜谭路、巨福路灯杆悬挂灯笼	387 个灯杆，每个灯杆悬挂 6 个灯笼
			经二路、联盟大桥灯杆悬挂灯笼和国旗	267 个灯杆
			公园路、太白路、火炬路、宝光路灯杆悬挂灯笼和国旗	245 个灯杆
			红旗路悬挂灯笼	168 个灯杆
			石鼓南路	9 个灯杆
			石鼓高架桥	3150 个灯笼
			植物园大桥南端	66 个灯杆
			姜城出入口造型、神龙出入口造型、宝鸡西出入口造型	分别是 15 米、12 米、20 米
			经一路灯笼长廊	搭建 50 米，悬挂 600 个灯笼
			新民路路口造型	8 米
		质量指标	灯笼及国旗亮化	达到 100%
			用电安全	人员安全
		时效指标	2021 年 1-2 月	春节前完成
		成本指标	人工费、耗材	节省成本，提高资金使用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改善辖区市容市貌、辖区环境卫生，提升营商环境	带动区域经济发展
		社会效益 指标	城市品质提升程度	提升人民幸福感
		生态效益 指标	城市文明整洁	改善城市人居环境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带动辖区周边发展	有效提升我区经济产业发展
			提升文明素养	全区人民素质提高，树新风的良好氛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春节氛围满意度	≥92%
			人民群众满意度	≥92%

（四）项目资金情况

截至绩效评价之日，渭滨区财政拨款 90 万元，由渭滨区财政局依据宝渭财办建发〔2021〕6 号文件拨付至渭滨区执法局，资金到位率为 1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目的，通过对 2021 年春节氛围营造专项工作经费项目实施情况的调查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核查，从项目相关制度建设及执行、投入产出成效、项目能力建设和项目影响力等方面进行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促进提高项目投资绩效，增强资金使用的规范性、科学性，并为今后同类项目的实施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

（二）评价指标及方法

本次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实事求是的原则，共设置 5 个一级指标、10 个二级指标、17 个三级指标。评价方法采用比较法、成本效益分析法等，以定量分析为主、定性分析为辅，结合专家评估、抽样调查、现场勘查、查阅相关资料等手段，评价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的程度。

（三）评价工作开展步骤

由中心领导、工作人员及相关专家，组成评价小组，针对项目内容与特点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通过座谈了解、

现场查看、分析评价，并经过反复核实和与相关单位交换意见后，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评价组对项目各绩效指标的综合分析，并结合数据资料和现场情况。2021年春节氛围营造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立项程序基本规范，绩效目标设定较为科学合理，资金拨付到位及时有效。项目的完成为打造城市亮点、提升城市品质奠定了基础，让广大市民群众过了一个祥和美满的新春佳节。具有较好的社会、经济、生态文明效益。绩效评得分为92分，绩效综合等次为“优”。

表一 项目绩效评价综合评分一览表

一级指标	评价得分
决策（12分）	11分
过程（13分）	13分
成本（16分）	16分
产出（32分）	31分
效益（27分）	21分
合 计	92分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决策

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具体得分详见下表：

表二 项目决策得分一览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12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5	2.5

	绩效目标	立项程序规范性	1.5	1.5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绩效目标明确性	3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1	1
	合计		12	11

1. 项目立项方面

依据渭滨区城市治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渭滨区 2021 年春节期间节日氛围装扮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渭城治办发〔2021〕1 号）要求，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

2. 绩效目标方面

该项目具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申报表，指标较为合理清晰。绩效目标由项目实施单位结合上级工作安排、年度工作计划与历史数据综合确定，设定情况较为科学合理，与实际工作内容相符，预期的产出与效果切实达到了相对应的水平，实际支出与预算支出额度相匹配。

3. 资金投入方面

该项目经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财政资金管理严格执行有关财务规章制度，设置专账，资金使用规范。

（二）过程

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评价，具体得分详见下表：

表三 项目过程得分一览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过程（13 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2
		预算执行率	4	4

	组织实施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2
	合计		13	13

1. 资金管理方面

资金到位率 100%，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使用符合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规定，截止评价之日，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现象，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正规。

2. 组织实施方面

实施单位针对项目支出制定有完整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文件要求，灯笼、灯杆等产品采购手续齐全，质量符合国家规定。项目验收、技术鉴定等资料归档及时。

（三）成本

根据项目实际，主要从经济成本方面进行评价，具体得分详见下表：

表四 项目成本得分一览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成本（16分）	经济成本	单位成本或分项成本节约率	16	16
	合计		16	16

该项目包含人工费、耗材、设施采购等内容，其预算开支已明确，项目经费年度预算数 90 万元，2021 年实际完成投入资金 90 万元。根据成本指标的年度计划与实际投入项

目经费总额对比，成本指标中各细分指标与相对应的计划目标比较得到了很好的控制。

（四）产出

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具体得分详见下表：

表五 项目产出得分一览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产出（32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0	9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10	1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12	12
	合计		32	31

1. 产出数量方面

按照项目实施方案，项目由五个方面实施，一是购置灯笼项目，2021年渭滨区春节氛围营造购置60#、80#红绸灯笼共计6430个；二是道路灯杆悬挂灯笼及国旗项目，主要道路两侧路灯978个灯杆上悬挂80#绸布灯笼及2面国旗，并进行日常维护，拆除；三是高架桥及“影像宝鸡”长廊项目，在石鼓路高架外侧悬挂灯笼，在经一路搭建“影像宝鸡”长廊，并进行日常维护、拆除；四是春节氛围营造造型制作，在姜城高速出入口、神龙高速出入口、宝鸡西高速出入口、新民路口各制作造型一组；五是项目的其他费用（转盘、游湖氛围营造费；经二路两座天桥氛围营造装扮费；基建审核费等），截止评价之日，项目已全部完工，及时有效完成了项目的审计。

2. 产出质量方面

通过查看 2021 年春节氛围营造专项工作经费项目专账及 2021 年春节留存的影像资料，项目总体已达到预期目标。由于项目年限为以前年度，项目现场氛围及效果无法实地查看，但通过与 2020 年度春节氛围营造经费项目相比较，2021 年度春节氛围营造经费呈下降趋势，器材重复利用率达 70% 以上，损坏率约 20% 以下，（其中损坏率 15% 以上都是人为破坏；5% 左右为自然损坏），其他每年周转损耗 10% 左右。

3. 产出时效方面

根据项目合同，实施单位按照绩效目标时效要求，提前完成了目标任务。

（五）效益

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具体得分详见下表：

表六 项目效益得分一览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效益（27 分）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10	8
		经济效益	9	7
		生态效益	8	6
	合计		27	21

1. 社会效益方面

春节氛围营造项目的实施，是将一个欢乐喜庆、祥和文

明的节日氛围展现给广大居民，通过感受喜庆祥和的节日气氛，使广大人民群众度过了一个安全，幸福的新春佳节，同时进一步提高了人民群众的思想文明建设，丰富了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营造了和谐、文明、喜庆的节日氛围。

2. 经济效益方面

该项目的实施，改善了辖区内的市容市貌和环境卫生，提升营商环境氛围，带动了周边经济发展。

3. 生态效益方面

生态环境保护是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事业。该项目的实施，提升了城市文明建设，改善城市人居环境建设，美化了城区景观，不但保护和改善了生态环境，也发展了生产力，提升居民幸福指数；增强了群众对春节氛围营造的幸福感。

五、存在的问题

一是绩效目标的设定不够细化明确。项目申报的部分绩效目标未能按期完成，其产出数量指标完成值与原绩效目标计划值相比有所偏差，比如，金陵二桥、巨福路、红旗路上共计 134 个灯杆，每个灯杆上悬挂 4 个 80#灯笼，其中巨福路上 29 个灯杆上的灯笼制作好了，未悬挂。

二是项目的管理制度不够健全。项目管理制度需进一步完善，提高预算的合理性、严谨性，实施单位未按规定要求及时有效的公开信息，应加强项目监管，跟踪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确保资金发挥更大效益。

三是项目主题不够突出。项目针对节目氛围的主题开展工作不够明确，未能明显突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节目特点，节点造型未能紧贴时事，未能有效的使传统文化与本地区民俗文化相结合。

六、有关建议

一是重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项目单位应对照项目绩效目标，从开工之初就应结合项目实际通盘考虑、严格把控技术措施，严加落实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等绩效指标，确保如期完成。

二是加强管控。项目单位做好春节氛围营造的同时，要加强设施管理及安全监督，建立设施巡查维护制度和值班制度，责任到人，确保设施安全运行。

三是积极开展主题文化活动。项目单位应积极开展好形式多样、各具特色的群众性基层演出、民俗节庆文化主题活动，让广大群众享受丰富的精神文化生活，营造安乐祥和的节日氛围。

附件：一、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二、部分项目施工合同及项目验收单
三、项目影像资料

陕西博锐特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7 日

2021 年春节氛围营造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评分标准	三级指标分值权重	三级指标评价得分	扣分原因
决策 (12 分)	项目 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0.5 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0.5 分）；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0.5 分）；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0.5 分）；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0.5 分）。	2.5	2.5	
		立项程序规范性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0.5 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0.5 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0.5 分）。	1.5	1.5	
	绩效 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0.5 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0.5 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0.5 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0.5 分）。	2	2	
		绩效目标明确性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 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 分）；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 分）。	3	2	绩效目标不明确，金陵二桥、巨福路、红旗路上共计 134 个灯杆，每个灯杆上悬挂 4 个 80#

						灯笼，其中巨福路上29个灯杆上的灯笼制作好了未挂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0.5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0.5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0.5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5分）。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0.5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0.5分）。	1	1	
过程 (13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评价要点：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评分标准： 资金到位率小于60%不得分；大于等于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得分=（资金到位率-60%）/（1-60%）×指标分值。。	2	2	
		预算执行率	计算公式：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评分标准： 项目完成，且预算执行率控制在年度预算规模之内的，得满分；项目尚未完成，预算执行率小于100%且大于等于60%的按比例得分，预算执行率小于60%的不得分。	4	4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0.5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0.5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0.5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5分）。	4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0.5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0.5分）。	1	1	
		制度执行有效性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0.5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0.5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0.5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0.5分）。	2	2	
成本 (16分)	经济成本	单位成本或分项成本节约率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评分标准： 成本节约率小于≤0不得分；大于等于1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得分=(成本节约率-10%)/(1-10%)×指标分值。	16	16	

产 出 (32 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计算公式：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评分标准： 实际完成率小于 60%不得分；大于等于 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指标分值。	10	9	金陵二桥、巨福路、红旗路上共计 134 个灯杆，每个灯杆上悬挂 4 个 80#灯笼，其中巨福路上 29 个灯杆上的灯笼制作好了未悬挂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计算公式：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评分标准： 质量达标率小于 60%不得分；大于等于 6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得分=（质量达标率-60%）/（1-60%）×指标分值。	10	1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全部达成目标得 11（含）-12 分；基本达成目标得 7（含）-8 分；部分实现目标得 3（含）-4 分；实现目标程度较低得 0-3 分。	12	12	
效 益 (27 分)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①达到全部预期指标，效益突出的得（10 分）； ②达到全部预期指标，效益较为明显得（8 分） ③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得（6 分）； ④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但效果较差的（3 分）； ⑤未完成任务不得分。	10	8	

		经济效益	①达到全部预期指标，效益较为明显得（9分）； ②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得（7分）； ③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但效果较差的（3分）； ④未完成任务不得分。	9	7	经济效益不够显著
		生态效益	①达到全部预期指标，效益较为明显得（8分）； ②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得（5分）； ③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但效果较差的（3分）； ④未完成任务不得分。	8	6	生态效益不够显著
合计				100	92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